

证券代码：831476

证券简称：硕源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拟与自然人陶尚书、李惠梅、郭明维共同出资成立东莞市晟丰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人民币1,000,000.00元，其中：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20,000.00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2%；陶尚书出资人民币3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0%；李惠梅出资人民币9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9%；郭明维出资人民币9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9%。注册地为东莞市万江街道上甲社区汾溪路150号尚甲都市产业园办公楼2楼202室，经营范围：净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医疗器械(涉及许可的按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核定的项目经营)、净化设备、防静电设备、安全防护用品、电子材料、纸制品、导热材料、导电材料的销售；无尘室工程；无尘材料的检测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；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具体以当地工商局注册登记信息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成立控股子公司，因此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因本次交易对手中李惠梅、郭明维为公司董事，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子公司》议案，董事李惠梅、郭明维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陶尚书

住所：湖南省安化县江南镇竹林村第**组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惠梅

住所：广东省东莞市万江金地外滩**号**单元**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郭明维

住所：重庆市合川区隆兴镇玉河村**组**号

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设立有限责任公司/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来源于自有资金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东莞市晟丰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东莞市万江街道汾溪路 150 号尚甲都市产业园壹号楼 202 室

经营范围：净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医疗器械(涉及许可的按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核定的项目经营)、净化设备、防静电设备、安全防护用品、电子材料、纸制品、导热材料、导电材料的销售；无尘室工程；无尘材料的检测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；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520,000	现金	认缴	52%
陶尚书	300,000	现金	认缴	30%
李惠梅	90,000	现金	认缴	9%
郭明维	90,000	现金	认缴	9%
合计	1,000,000	-	-	100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拟与自然人陶尚书、李惠梅、郭明维共同出资成立东莞市晟丰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1,000,000.00 元，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20,000.00 元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2%；陶尚书出资人民币 30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0%；李惠梅出资人民币 9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9%；郭明维出资人民币 90,000.00 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9%。注册地为东莞市万江街道上甲社区汾溪路 150 号尚甲都市产业园办公楼 2 楼 202 室，经营范围：净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医疗器械(涉及许可的按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核定的项目经营)、净化设备、防静电设备、安全防护用品、电子材料、纸制品、导热材料、导电材料的销售；无尘室工程；无尘材料的检测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；自营

及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具体以当地工商局注册登记信息为准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发展需要，争取更多市场销售容量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将面临市场的监督考验，或带来投资未达预期的可能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将给公司带来更多的销售业绩及现金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8日